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 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暨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9），因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群兴投资”）正在筹划公司股权转让事项，且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群兴玩具，证券代码：002575）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。

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2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筹划股权转让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鉴于上述股权转让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权拟受让方正在履行内部审批流程，预计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前可以取得有权部门的明确批复意见，待取得有权部门明确批复意见后，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申请复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鉴于上述事项尚在审批中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、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、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群兴玩具，证券代码：002575）自 2018 年 1 月 9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于 2018 年 1 月 9 日上午 10:30 至 11:30 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，就本次停牌事项通过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，在信息披露规定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

回答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8日